

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公告需提供资料（服务类）

一、主要标的信息

服务类
名称：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 A 区病房楼保洁服务采购项目 (不见面开标)
服务范围：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 A 区病房楼的两年保洁服务采购,并承担各类临时迎检任务
服务要求：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 A 区病房楼的两年保洁服务采购,并承担各类临时迎检任务
服务时间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2 年
服务标准：详见投标文件

二、中标（成交）人信息

- 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1000065284227D
- 2、单位地址：许昌市东城区莲城大道与智慧 大道交汇处亨源通世纪广场 6 号楼负一楼
- 3、联系人：田心怡
- 4、联系方式（手机）：18637412272

三、附件

1. 中标（成交）分项报价一览表（包含中标（成交）标的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、服务要求等）

2. 中标、成交供应商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☐否 ☒是（如是请提供）

3. 中标、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☐否 ☒是（如是请提供）

备注：1、此表及附件由中标（成交）人填报并加盖公章扫描为 PDF 格式，连同此表 word 电子版转采购人。

2、采购人确认后发送至中心组织计划科邮箱：

中标分项报价表

项目编号: ZFCG-G2022069 号

项目名称: 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 A 区病房楼保洁服务采购项目(不见面开标)

此次报价为 6822664.56 元整, 具体费用计算如下:

一、人员设置及相关费用 (共 90 人)

项目经理 1 人, 月成本 6201 元/人 (含社保费用), 两年费用合计 148824 元

项目主管 2 人, 月成本 5201 元/人 (含社保费用), 两年费用合计 249648 元

保洁员 79 人, 月成本 2400 元/人 (含社保费用), 两年费用合计 4550400 元

电梯导乘 8 人, 月成本 2450 元/人 (含社保费用), 两年费用合计 470400 元

每人配备春秋装 2 套、夏装 2 套、冬装 1 套, 每人服装费合计 890 元, 90 人费用合计 80100 元

另有三八、中秋、春节等福利费每人每年 450 元, 90 人两年费用合计 81000 元

二、耗材费用每月 15056 元, 两年费用共计 361344 元

三、设备及其他类支出两年费用合计 95400 元

四、外墙清洗每年 90000 元, 地板打蜡每年 109680 元, 两年费用合计 399360 元

五、另有税费两年合计 386188.56 元

投标人名称 (并加盖公章): 许昌百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许昌市中心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A区病房楼保洁服务采购项目（不见面开标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A区病房楼保洁服务采购项目（不见面开标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许昌百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0人，营业收入为890.66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79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许昌百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31日

说明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许昌百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31日

